

怎样理解唯物主义的唯理論

凌 瑾 芳

毛主席在全面論述馬克思主義認識論的經典著作《實踐論》中寫道：“這裡再重複說一說，就是理性認識依賴于感性認識的問題。如果以為理性認識可以不從感性認識得來，他就是一個唯心論者。哲學史上有所謂“唯理論”一派，就是只承認理性的實在性，不承認經驗的實在性，以為只有理性靠得住，而感覺的經驗是靠不住的，這一派的錯誤在於顛倒了事實。理性的東西所以靠得住，正是由於它來源於感性，否則理性的東西就成了無源之水，無本之木，而只是主觀自生的靠不住的東西了。”^①主席又指出：“認識開始於經驗——這就是認識論的唯物論……認識的感性階段有待於發展到理性階段——這就是認識論的辯證法。……理性認識依賴于感性認識，感性認識有待於發展到理性認識，這就是辯證唯物論的認識論。哲學上的“唯理論”和“經驗論”都不懂得認識的歷史性或辯證性，雖然各有片面的真理（對於唯物的唯理論和經驗論而言，非指唯心的唯理論和經驗論），但在認識論的全体上則都是錯誤的。”^②主席的指示對研究和批判哲學史上唯理論和經驗論這兩種片面的、形而上學的認識論理論有深刻的指導意義。但對主席這兩段話的精神實質的把握和運用，主要是關於“唯物的唯理論”的理解，目前存在著幾種不同的意見，我自己的看法與這些意見亦都不盡同，寫出來向同志們請教，以求得對主席思想的較深刻的理解。

我認為目前已發表的文章中有關闡述主席所指“唯物的唯理論”的意見可以歸納為以下兩種：一種意見認為：從認識論的角度看來，唯理論就是唯心主義，也就是說一個主張唯理論的哲學家在認識論上就是唯心主義的。而所謂唯物主義唯理論無非是指該哲學家的一般世界觀（指本體論——以下同）是唯物主義的。這一種意見姑且以劉放桐同志《從斯賓諾莎哲學看唯理主義的性質》一文為代表，他認為斯賓諾莎的唯物主義主要不在認識論方面，而是表現在他的一般世界觀方面。（見《光明日報》1962年3月23日第四版）與上一種意見相反，有的同志認為：所謂唯物的唯理論和唯心的唯理論的區別是指唯理論本身有唯物和唯心之分。這種意見可以以朱德生同志《從斯賓諾莎哲學談唯物主義唯理論》一文為代表，他不同意主張唯理論只能是唯心主義的看法。（見《光明日報》1961年9月22日第四版）我對以上兩種意見都不完全同意。

大家知道，確定認識論上是否唯物主義的根本問題是反映論問題，反映論是所有唯物主義認識論的基本觀點和首要前提。作為劃分哲學上唯物抑或唯心的標準的哲學基本問題只有一個，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學的最高問題，即思維對存在，精神對自然界的關係問題，……思

① 《毛澤東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79頁。

② 《毛澤東選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79—280頁。

惟对存在的關係問題，即究竟何者——精神或自然界——是第一性的問題，……但是思惟对存在的關係問題，还有另一个方面：我們關於我們周圍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究竟处于怎样的一种關係呢？我們的思惟能否認識現實世界呢？我們能否在我們關於現實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得出一个对現實的正确反映呢？用哲學語言來說，這個問題就叫思惟和存在的同一性問題。”①列寧在把这一标准运用于認識論上，來說明唯物与唯心在認識論上的对立时，进一步闡明恩格斯的思想說：“我們現在完全不是談唯物主义的这种或那种說法，而是談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哲學上两条基本路綫的區別。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呢？还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恩格斯主張第一条路綫，即唯物主义的路綫。”②毛主席在《實踐論》中进一步具体而明确地指出“只有社會實踐才能使人的認識开始发生，开始从客觀外界得到感觉經驗。……認識开始于經驗——这就是認識論的唯物論。”③并且強調指明了理性認識依賴感性認識和認識的感性阶段有待于发展到理性阶段这两方面的問題。根据經典作家們的这些指示，我認為哲學基本問題在認識論範圍內應該体现为認識是否客觀物質世界的反映問題，它包括認識的对象是否客觀存在的物質世界，和思惟与存在有无同一性这两方面。唯物主义認為物質是感觉的来源，感觉是物質的反映，反映客觀物質世界的感觉是認識的起源。从物質到感觉和思想是唯物主义認識論的路綫。感性認識和理性認識在整个認識過程中的相互關係問題是認識論的重要問題。它是一个从認識論上一定的基本立場出发，如何說明具体進行認識的過程的問題。就唯物主义認識論而言，即人們如何对現實进行反映的問題。但是，肯定認識是对客觀物質世界的反映，和能否自始至終貫徹这种唯物主义的基本立場，这是两个問題。后一个問題的解决与能否正确处理感性認識与理性認識的關係問題密切相联系。因此，我們應該把主張唯物主义反映論的立場和为了貫徹这种立場所采用的具体途徑區別开来，而不能以具体認識途徑問題替代或与認識論根本問題并列來作为衡量一个哲學家在認識論上屬於唯物主义或唯心主义的标准。但另一方面也應該看到历史上的“唯理論”和“經驗論”这两种認識論上片面性的理論，都是由于不懂得認識論的辯證法，不是因肯定知識起源感性經驗，就片面強調唯有感性經驗可靠理性知識不可靠；就是認為認識可以不依賴感性經驗可以繞过感性認識單凭理性直觀达到唯一可靠的理性知識，以至各从不同片面的形而上學观点都导致唯心主义（指唯物的經驗論和唯物的唯理論而言）。但持这两种观点的哲學家，他們在認識論根本立場上也都可能仍舊是唯物主义的。从以上思想出发，我們來探討一下應該怎样理解“唯物主义唯理論”的實質問題。

大家在爭論中都以斯賓諾莎作為問題討論的具体对象，我也就斯賓諾莎的思想出发，說一說自己对“唯物的唯理論”的看法。斯賓諾莎是西方哲學史上唯物主义唯理論的典型代表，这是哲學史上公認的事實，同时也是認識論史上一種极为罕見而又十分复杂的現象。因此，這個問題还是在理論上很值得进一步探討的問題。我們說斯賓諾莎是西方哲學史上或者甚至可以說是全部哲學史上“唯物的唯理論”的代表，不是沒有理由的。就一般世界觀來說，斯賓諾莎的“实体”學說是当时条件下最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論，恩格斯稱之謂“当时

① 《馬克思恩格斯文选》第二卷，莫斯科外國文書齋出版局1955年版，第367頁。

② 《列寧全集》第十四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0頁。

③ 《毛澤东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7頁。

哲学的最高光荣”^①。当然，目前在这点上大家的意見是一致的，問題在于斯宾諾莎的認識論方面的指导思想是否是唯物主义的？或具体地說，称他为唯物的唯理論的代表，根据何在？我的回答是肯定的，根据是：斯宾諾莎从他彻底的（就当时水平而言）唯物一元論立場出发，既坚持認識的客观源泉，也力图貫徹認識从客观实在到感觉和思想的路綫。但与此同时，斯宾諾莎認識論的这种基本立場却又和从这种基本立場出发所采用的那种必然导致唯心主义的唯理論观点交織在一起，这就使問題大为复杂化。因此，首先从这个复杂的情况中認清两个不同的方面，即一方面坚持認識論的唯物主义路綫，另一方面又采取片面的唯理論的途徑，以及由此而产生的矛盾，对于我們所探討的問題是极为必要的。

我認为說斯宾諾莎是唯物的唯理論的代表，是因为他不仅在本体論上坚持了唯物主义一元論的立場，而且唯物主义地回答了認識論基本問題。首先，他認为我們的認識对象是实体（整个自然界）及其样式（具体事物）。他說：“无限的理智除了神的屬性及其分殊外不能理解別的东西”^②。其次，斯宾諾莎站在明确的可知論立場，認为“凡是与它物有关系的東西——因为自然万物沒有不是相互关联的——都是可以認識的，……”^③而斯宾諾莎这种可知論又是与他承認反映論密切相联系的，他說：“我們的心灵可以尽量完全地反映自然，因此心灵可以客观地包含自然的本質、秩序和联系。”并且，“观念之客观地在思想世界与其对象之在实在世界的关系是一样的。”“观念的秩序和联系与事物的次序和联系是相同的。”^④斯宾諾莎肯定真观念与对象的一致，正是說明他对思维与存在統一性的肯定，而在他看来这种統一的基础是客观物質世界，真观念只是客观事物本質联系的反映。因此，他指責那种对世界持怀疑或不可知态度的人，認为他們是无根据无原則的。他說：“他們說，他們一无所知；甚至对于他們的一无所知，他們說，他們也不知道。甚至对于这一点他們也不敢十分肯定地說，因为当他們是一无所知时，他們是害怕承認他們是存在的。因此最后，他們簡直应当閉口无言，以便不致偶尔假設出一些帶真理气味的东西。”^⑤与此同时，斯宾諾莎从唯物主义决定論出发，反对了認識的主观任意性，認为我們的認識过程本身是一个客观必然的过程，整个認識过程只是作为实体的样态——无限理智的活动过程，这种过程是不以主观任意性为轉移的。他說：“观念之客观地在思想世界与其对象之在实在世界是一样的，假如自然界中有一件事物与其它事物絕无交涉或关联，則它的客观本質——即完全与它的形式本質符合的客观本質，将与任何別的观念无絲毫交涉或关联，……”^⑥因此，他反对那种認为我們的理性知識可以是理性凭主观的任意臆造的看法，他認为那些主張“灵魂只能凭其自己的力量創造出与实际事物毫无关系的感覺或观念”。这种唯心主义者是无異于“把灵魂当作上帝”^⑦的。那末人們的認識究竟如何獲得真观念和以它为基础的必然性的知識呢？斯宾諾莎認为我們的理性

① 恩格斯：《自然辯証法》，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8頁。

② 斯宾諾莎：《倫理学》，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44頁。

③ 斯宾諾莎：《知性改进論》，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32頁。

④ 斯宾諾莎：《知性改进論》第54頁，第31—32頁，《倫理学》第45頁。

⑤ 斯宾諾莎：《知性改进論》，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33—34頁。

⑥ 斯宾諾莎：《知性改进論》，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31—32頁。

⑦ 同上書，第39頁。

靠“天然的力量”就可以直观得到这种知识。他说：“知性凭借天赋的力量，自己制造理智的工具，再凭借这种工具以获得新的力量来从事别的新的理智的作品，再由这种理智的作品又获得新的工具或新的力量向前探究，如此一步一步地进展，直至达到智慧的顶峰为止。”^①这虽然实际上并没有真正解决理性知识的可能性问题，但和笛卡尔借用上帝印在人们心灵上的“天赋观念”来保证“真观念”和“直观知识”的可靠性是完全不同的，斯宾诺莎也是竭力反对笛卡尔的这种观点的。

总之，对于斯宾诺莎认识论中所表述的唯物主义基本观点以及其对唯心主义的指责我们是不能视而不见的。我认为这些思想作为肯定斯宾诺莎在认识论上坚持了唯物主义基本立场的根据是足够的。但是，斯宾诺莎作为一个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和唯理论者，在如何贯彻从客观实在到感觉和思维的唯物主义路线时，亦即处理认识的起源和认识的两个阶段的关系问题时，陷入了把理性认识绝对化的错误。正是这种观点使斯宾诺莎的认识论带有了很大程度上的唯心主义因素，但他毕竟与那种主张知识来源于独立精神实体对于其本身所固有的“天赋观念”的直观，这种唯心主义的唯理论观点有着质的区别。

当然，我们同样不能无视由于斯宾诺莎采用“理性直观”方式来贯彻他的认识论的唯物主义路线所带来的许多困难和随之而来的体系内部的重重矛盾。这首先表现在认识的来源问题上，斯宾诺莎在依知识的真理性进行知识分类、列举出三种知识时，表示出了对感性知识的贬低和认为只有理性直观知识是最高最好的一种知识的看法。^②他错误地断言“只有第一种知识（指感性知识——引者）是错误的原因，第二种和第三种知识必然是真知识。”^③在他看来，起源于“想象”（指感性、感性认识）的认识只能是错误的、虚构的、和可疑的观念，而认为要达到把握事物本质的理性知识，只有靠理性“天赋的力量”，将真观念与别的表象加以区别或分开，保持心灵使不致将错误的、虚构的、和可疑的观念与真观念混淆起来”^④，再进一步“依界说而思想”^⑤进行推论。这样，实际上在他那里的理性知识已经失去了感性经验作为可靠的基础，成了悬在虚空中的东西。因为不论不同于“天赋观念”的“天赋力量”还是“理性直观”，都表现出斯宾诺莎没有能从联系和发展的观点来解决认识能力的形成和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问题。而那种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理性直观”获得的知识实质上只能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主观自生的东西。因此，就斯宾诺莎认为认识可以不起源于感觉经验而得到理性的知识这种主张来看，不仅表明斯宾诺莎不懂得认识论的辩证法，而且其结果只能是唯心主义的。就这个意义而言，认为唯理论本身就是唯心主义的看法是无可非议的，也是符合《实践论》中的指示的精神的。但毕竟斯宾诺莎自己是深信凭理性直观可以得到客观的，与对象相符合的真知识，并且以自己的方式解决了这个问题的。正是由于他既肯定认识是对客观自然界的认识，是与客观对象一致的，即坚持了认识论上唯物主义的基本立场，又在自己的认识论中容纳了唯理论这种实质上是唯心主义的理论，他的认识

① 斯宾诺莎：《知性改进论》，第28—29页。

② 参看《伦理学》第73—74页，或《知性改进论》第24页。

③ 斯宾诺莎：《伦理学》，商务印书馆1960年版，第74页。

④ 斯宾诺莎：《知性改进论》，商务印书馆1960年版，第35页。

⑤ 同上书，第53页。

論就出現了不可調和的矛盾。抹杀这个矛盾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因为理性脱离感性必然导致唯心主义，就否認斯宾諾莎自己所分明主張的理性可以獲得与客觀对象相一致的眞知識这种观点所表明的唯物主义基本立場；或只見斯宾諾莎凭抽象思辯独断地主張依靠理性“天赋力量”可以繞过感性知識而达到必然性的認識，就忽視了唯理論的唯心主义實質，两者都是片面的，也是不正确的。因此，如果我們从斯宾諾莎認为認識可以不起源于感觉这一實質上是唯心主义的观点作为判定斯宾諾莎全部認識論是唯心主义的根据，是不恰当的。因为仅凭这一点，毕竟不能說明斯宾諾莎在認識論方面的基本立場和主要思想。当然，也不能認为在斯宾諾莎基本上唯物主义的認識論中唯心主义的表現仅此无它了。由于他認为認識可以不起源于感觉，他就非但不能眞正解决他自信已解决了的，理性直觀如何可能的問題，而且必然导致其它一系列的錯誤观点。斯宾諾莎看不到眞观念开始于經驗，更不懂得实践在認識中的决定性作用，片面強調理性的結果，使斯宾諾莎在眞理标准問題上陷于了唯物与唯心的矛盾，把理性直觀得来的眞知識本身看作眞理的标准。儘管他明白地表示过“眞观念即与对象符合的观念”，但他又說：“一个人何以能够确知他具有与对象相符合的观念問題……即是：他知道他的观念符合它的对象即因为他具有一个与对象相符合的观念，或因为眞理即是眞理自身的标准。”并且形象地比喻說：“正如光明之显示其自身并显示黑暗，所以眞理即是眞理自身的标志，又是錯誤的标准。”^①这样斯宾諾莎就完全把眞理的标准归之于主观方面。同时，他也就不能从具体的实践和发展过程中来求得“观察事物”的实际的正确知識，而認为應該“从永恒的形式下观察事物”或“某种限度內从永恒的和无限的数量观点”求得最高最好的知識。^②这种对知識和眞理的形而上学的和靜觀的观点，表明他不懂得眞理永远是具体的，它既是絕对的又是相对的，而片面地強調眞理的絕对性、永恒性，使認識僵化，以至脱离活生生的客觀基础，而变成抽象的，虛无飄渺的东西，这就为唯心主义打开了方便之門。此外，斯宾諾莎既然不能从辯証发展观点去了解認識过程，对意識的起源問題也就不能从形而上学的观点中摆脱出来。他錯誤地認为“物体不能限制思想，思想也不能限制物体”，“身体不能决定心灵使他思想，心灵也不能决定身体，使它动或靜，……”而且他接着說：“一切思想的形式皆以神为原因，这因为神是一个能思想的东西，而不是因为神表現为某种別的屬性。所以凡是决定心灵使其思想的，必是一个思想的样式，而不是广延的样式，換言之，即不是身体。”^③显然，这里斯宾諾莎已經远离了他唯物主义的物質决定思维的根​​本原則，表現出了他在克服笛卡尔的二元論哲学时，沒有也不可能克服心物平行論思想的殘余。这种思想正是說明他不能把唯物主义和辯証法在認識論中結合起来，也就不可能科学地解决意識的产生以及感性認識和理性認識在实践基础上的辯証統一問題，因此也就沒有力量眞正跳出“天赋观念”这种唯心主义的深渊，并且在意識的本性問題上帶有了客觀唯心主义的色彩。但是我們毕竟不能抹杀斯宾諾莎关于“实体”及其“屬性”的学說的唯物主义一元論的實質，正是他反对了精神实体的独立存在，坚持了自然界是唯一实体的唯物主义主張；以及观念联系与客觀事物联系相一致的思想。他說：“思想的实体与广延的实体就是那唯一的同一

① 斯宾諾莎：《倫理學》，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76頁。

② 斯宾諾莎：《知性改進論》，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58頁。

③ 斯宾諾莎：《倫理學》，商务印書館1960年版，第92頁。

的實體，不過時而通過這個屬性，時而通過那個屬性去了解罷了。……所以無論我們借廣延這一屬性，或者借思想這一屬性，或者借任何別的屬性來認識自然，我們總會發現同一的因果次序或同一的因果聯繫，換言之，我們在每一觀點下，總是會發現同樣的事物連續。”^①這說明斯賓諾莎畢竟不是承認有兩種實體，或把思惟與存在割裂並對立起來的二元論者。因此，固然在斯賓諾莎的認識論方面和他的世界觀方面一樣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局限性和不徹底性，却正如在世界上不能否認斯賓諾莎是唯物主義一元論者一樣，在認識論上也不能否認斯賓諾莎的基本立場是唯物主義的。並且，他的唯理論雖然包含着形而上學的片面性，以至唯心主義的錯誤，但他畢竟看到了理性認識在人們認識客觀世界中的巨大意義。只是他不能正確地解決感性與理性兩者的辯證關係問題，這就給科學的認識論提出了重要的課題。因此，不論從一般世界觀或認識論來看，無視斯賓諾莎哲學體系中唯心主義因素或無視其世界觀及認識論的唯物主義基本立場都同樣是片面的。斯賓諾莎體系中的唯心主義因素與唯物主義立場的矛盾正是一切舊唯物主義所無法避免的，我們既不應該掩蓋這種矛盾，也不應該要求古人來解決超出他們時代水平和能力所及的矛盾。而揭示這種矛盾，解決這種矛盾，把科學推向前進正是我們的任務。

總上所述，我認為哲學史上有這樣的事實，即一個認識論上唯理論者不僅在一般世界觀上可能是唯物主義的，而且就其認識論的基本立場來看也不一定是唯心主義的而可能基本上是唯物主義的，但就其認識論的唯理論觀點的實質來說則是一種唯心主義的表現。所謂唯物主義的唯理論，我理解為：一種在認識論上基本立場是唯物主義的，但在關於認識開始於經驗和感性認識與理性認識的關係問題上又包含着唯理論這種唯心主義觀點的理論，並由此導至在認識起源、真理的標準等一系列問題上的錯誤結論。斯賓諾莎哲學則是西方哲學史上證明這一事實的最典型的、也可以說是唯一的實例。

最後，我之所以認為按照前面兩種爭論意見來理解“唯物的唯理論”都不妥當，還在于：如果我們從第一種意見出發，因為在感性認識與理性認識的關係問題上把兩者形而上學地割裂必然導至唯心主義，就以此作為衡量一個哲學家認識論上屬於唯物主義或唯心主義的標準，那末不論是唯物的經驗論者也好，或唯物的唯理論者也好，就一切舊唯物主義者都不能正確解決感性認識與理性認識的關係這點而言，將都逃脫不了第一種意見給他們的定論了。那末馬克思主義哲學產生前的哲學史中認識論上恐怕就會沒有一個唯物主義者，從而也就沒有唯物主義與唯心主義的對立鬥爭問題了；哲學史上“唯理論”者內部也更沒有在認識論上唯物主義和唯心主義對立和鬥爭的問題了。這顯然是不符合歷史事實的。而相反，如果我們主張第二種意見，就可能認為唯理論的錯誤只是形而上學的錯誤，而不能夠揭示出唯理論的唯心主義實質。因此，我認為無論我們各執上述爭論意見的任何一面，都會有礙我們達到學習歷史，研究歷史以便正確評價歷史上的哲學家 and 各種學說，以及批判繼承哲學文化遺產古為今用的目的。

① 斯賓諾莎：《倫理學》，商務印書館1960年版，第45頁。